

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16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的相关规定，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公司利益，进一步完善和规范公司运作。现将董事会 2016 年度的重点工作及 2017 年的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第一部分 2016 年度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8 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董事会届次	审议事项
1	2016 年 1 月 1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	1、《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2、《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	2016 年 4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	1、《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2、《关于补充披露 2015 年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3	2016 年 4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	1、《201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2015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2015 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7、《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9、《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长相应授权的议案》； 11、《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2、《关于 2015 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3、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4、《关于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4	2016 年 7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	1、《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2、《关于<预付款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借款管理办法>的议案》； 4、《关于<防范大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授权北京大成（郑州）律师事务所及代表律师就公司收到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市场禁入决定书>提出

			行政复议的议案》； 6、《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5	2016 年 8 月 25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	1、《<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关于聘任刘桂文女士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	2016 年 9 月 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临时）会议	1、《关于取消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部分议案的议案》； 2、《关于延期召开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7	2016 年 9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	1、《关于选举许成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8	2016 年 10 月 2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二、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召开及决议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3 次临时股东大会，历次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及表决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规范运作。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时间	股东会届次	审议事项
----	----	-------	------

1	2016年2月3日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 2、《关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	2016年5月17日	2015年度股东大会	1、《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201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4、《<2015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2015年度财务决算的议案》； 7、《关于续聘201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提请股东大会给予董事长相应授权的议案》。
3	2016年8月9日	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2、《关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延期换届的议案》； 3、《关于授权北京大成（郑州）律师事务所及代表律师就公司收到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及<市场禁入决定书>提出行政复议的议案》
4	2016年9月21日	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2、《关于补选刘桂文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3、《关于补选许成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4、《关于补选朱丽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要求，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

三、董事会下属委员会运作情况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董事会科学、高效决策以及建立对公司管理层绩效评价机制和激励机制，参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董事会下设委员会，报告期内，各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审计委员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履行职权，召开了4次会议，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和审计机构出具的专业报告、监督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等，并对公司全年生产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进一步的了解。

2、提名委员会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工作，召开了3次会议，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人事任免提出合理化建议，以规范公司运作，切实履行了相关工作职责。重点对公司拟聘任的董事情况进行了审查，未发现《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禁止担任上市公司的董事的情形。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开展相关工作，召开了1次会议，对公司董事和高管薪酬制定和发放进行了审核。

四、董事履职情况

1、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总人数为7人，全体董事在2016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能够主动关注公司经营管理信息、财务状况、重大事项等，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均能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做出决策时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利益和诉求，切实增强 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2、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16年，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行使自己的权利，履行自己的义务。

公司设3名独立董事，人数超过了董事会人数的三分之一，并且其中有一名是专业会计人士，符合《公司法》及《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赵春年先生、宋丽萍女士及蒋光福先生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客观地发表独立意见及事前认可意见，积极了解公司经营情况和内部控制的建设及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并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公正的判断，在报告期内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三名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的议案及公司其他事项均没有提出异议。

五、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规范公司的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保密工作，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公司根据《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严格规定了内幕信息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明确了相关责任人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备案管理。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的规定，在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以及季度报告的制作，对所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逐一登记报备。

六、信息披露情况

董事会依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制度》等的有关要求，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规范化水平和信息披露透明度。2016年度，董事会共披露报告173项，其中包括4项定期报告，维护了广大股东的知情权。

七、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董事会十分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互动平台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广泛交流。并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6号——投资者关系管理及其信息披露》等部门规章的有关要求，对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的相关记录进行披露，保障投资者公平获取信息的权利。

报告期内，通过互动平台解答投资者各类咨询 30 条。2016 年 5 月 6 日下午 15:00—17:00 公司通过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举行了“2015 年度业绩说明会”，以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发展战略、生产经营状况、行业发展等情况进行了在线互动，传递了公司价值，进一步提升了信息透明度、加强了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力度。

八、规范化治理情况

公司一直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辽宁证监局《警示函》及《责令整改措施决定》中针对公司内部控制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与规范，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条款进行了修订与完善，进一步健全了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规范性要求及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需要，使公司治理体系更加规范、健全。

第二部分 2016 年经营状况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回顾

2016 年 7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市场禁入事先告知书》（编号：处罚字[2016]57 号）（以下简称“告知书”）和《市场禁入决定书》（编号：[2016]5 号），对欣泰电气及其 17 名现任或时任董监高及相关人员进行行政处罚。7 月 8 日公司对外发布相关公告。当日下午，中国证监会召开新闻发布会宣称，深交所会在证监会对欣泰电气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后，启动欣泰电气退市程序。

各部门开展工作情况如下：

1、销售方面

2016 年由于受公司上市工作的负面影响，全年参加各行业招标 86 批次，国网中标 493 万，铁路局系统中标 39.4 元，其他行业市场中标 637.7 万元。虽然公司销售人员做了种种努力，在拓展市场领域、调整产品结构、多元化布局

的销售战略等多方面收效甚微。外加整体 2016 年经济萎靡，无法真正发挥了销售部龙头作用，未能按预期计划完成公司全年销售任务和目标。

2、技术方面

全年公司技术研究院各技术研究所共完成图纸 300 余套。三维绘图在技术研究院推广应用，各设计员都已具备绘制三维图纸的能力。SZ11-50000/66 有载调压变压器在苏高院一次通过各项型式试验，顺利取得建议报告。经设计人员的反复研究、验证，申报的两项实用新型专利顺利通过。

3、质管、工艺、设备方面

质管部和工艺部进行整合，统一领导，对产品生产过程及售后等产品问题处理更加准确及时，减少推诿扯皮事情的发生。整合后，两部门对线圈出头长度和线圈涨圈问题进行把控，对于铜导线的利用率和浪费问题得到有效控制。对于箱体的面漆问题，在知道和处罚的联合作用下也得到了明显改进。设备科对各车间设备出现故障能够快速的作出反应，认真分析故障原因，迅速排除故障，不出现拖修的现象，保证了生产任务的顺利进行。同时克服维修人员不足的困难，修旧利废节省开支，在设备维修中，对能利用的部件想方设法找配件进行修复，为公司节省了维修费用。

4、项目合作方面

2016 年项目办以创新、创造、优化、提升为工作重点，积极推进与国内高校和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工作，与中科院电工所合作研发的 10KV/300A 低漏磁电抗器项目样机试制成功，一次性通过厂内全项试验，指标完全符合设计要求，正在进行产品产业化和推广工作；电力用户智能终端项目已经完成 9 个子模块和主终端、应用程序的开发，2017 年将可进行搭载运行；220KV/1.5KA 新型限流器项目已完成技术方案和低压模型的理论验证、模拟仿真和断路器的选型工作，2017 年将进行样机的试制；与中科院电工所共同签署成立“智能电力设备研发中心”，推动企业产品提档升位、技术创新升级。

与中科院光电院建立产学研合作，共同在大型构件三维几何测量领域进行合作，以此推动企业转型升级、调整产业结构的步伐。

国家国际科技合作基地、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科研基地、辽宁省创新平台等各孵化器对企业项目合作、技术升级、人才优化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有一批创新型、实用型、科技型的前沿技术和关键部件和产品在此转化并投入到生产之中，共完成 2 项发明专利的申报工作、获得一项省级“专精特新”产品殊荣、荣获国家创新方法大赛辽宁赛区二等奖。

5、人力资源方面

充分依托专业招聘机构进行人才的选用，逐步实现人才招聘专业化。通过“走出去 请进业”相结合的培训方式，全年共组织员工参加各类专业培训 45 场次，受训达 1502 人次。各层级绩效考核逐步完善，专题会议督办考核做到跟踪到位。根据公司发展需要及时制订、修订各类别规章制度 15 个，使制度管理更具科学性、实效性、操作性。

6、生产方面

纵观 2016 年，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整体形势是：干式变压器、油浸变压器等产品订单较少，箱变及配电柜类产品订单较多，而且交货期较急。生产部根据这种情况，群策群力、合理调配各种生产资源，克服了用户交货期紧、公司资金紧张、材料采购周期长、一线人员不足等诸多困难，最大限度地发挥了公司的生产能力和效率，较好的完成了生产任务，基本满足了客户的需求。

7、仓储方面

仓储部在时间急、任务急、工作量大的情况下，利用职能分工，责任到位等科学管理手段，通过本部门内部培训及聘请业务流程节点上下流部门负责人介绍计划及生产流程，优化安全库存量，减少库存周转时间，节约了大量成本，并且材料到货后及时报检，避免因报检不及时而影响生产计划。合理安排发料时间，对长期不用库存材料进行清理，把长期不用材料用 OA 发给相关部门，并及时与他们沟通建议能代用尽量使用，积极消化库存材料。

第三部分 公司未来发展展望

2017 年经济下行压力还将持续加剧，公司将面临退市后持续经营和更加严峻的市场考验。退市经营、优化升级、调整结构、振兴发展是 2017 年企业的总基调，具体工作为：

一、积极应对企业退市相关工作，实现企业平稳、有序过度

2017 年企业将按照中国证监会退市程序完成企业退市相关工作，这项工作是在企业面前的一项复杂而艰巨的工作，2017 年要排除一切因外部因素的影响，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保证企业退市工作平稳进行，实现企业有序过度。

二、加快企业转型升级步伐，实现企业从传统产业向高端智能产业的华丽转身

2017 年企业将继续深化与高层次科研院所的产学研合作，加快推进 3D 视觉检测技术的深度研发与转化。2017 年重点实现与中科院光电院在非接触式大型构件三维测量领域的产学研合作，依托双方联合实验室技术平台，进行技术的研发和成果的转化，以适应企业在 3D 视觉检测领域转型升级的需要，企业将以为依托加快实现从传统装备制造业向高端智能产业的华丽转身，以适应新形势下市场的需求。

三、扎实推进企业产学研合作项目，尽早实现产业化目标

2017 年企业将重点围绕与中科院电工所合作项目进行样机试制和工程化开发，电力用户智能终端项目要实现相关子模块的工程化开发、开发自主知识产权的应用软件，并实现联调联试，完成智能体验中心的建设并将研发成果植入体验中心，实现实景体验功能。低漏磁电抗器项目完成原理样机的试制与试验工作并进行适度的产品推广。

四、加强技术研发、质量控制、安全生产监管工作，全面为生产、经营服务

2017 年要在人员数量大幅变化的情况下，充分到达人员的积极性。设计部门必须保证设计任务、技术支持等各项技术工作顺利、及时的完成。质量控制要严格按照质量管理体系开展工作，质检人员严把原材料进厂环节检验关、生产中间环节抽检关、工件（半成品）上下转移环节互检关、试验环节审验关、出厂环节联检关。织密公司一车间一班组三级安全防护网，对违章指挥、违章

作业、违反劳动纪律的“三违”行为零容忍，发现一起、处理一起、通报一起决不姑息，坚决杜绝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

五、恢复市场份额、逐步向成套电气产品发展

2017年企业要在退市程序完成后，尽快恢复在国家电网、新能源领域的市场份额，稳定并扩大市场的产品占有率，在短时期内实现市场销售正常化。与此同时，根据国家电网招标实际需求，企业逐步从单一产品生产向多元化成套电所产品生产和配套进行转变，对成套电气产品产业链进行市场细分，实现资源共享、协同合作，以此增加企业产品新的增长点，实现互利双赢。

预计2017年公司将继续面临经济下行、需求萎缩、人员整合等诸多困难，为了适应新的经营形势，生产部将积极配合公司的整体发展战略，协同其他部门共同克服公司暂时出现的困难，寻求最佳的应对方案；以市场为中心，最大限度的满足客户订单需求；在生产环节上合理调配各车间生产资源，降低生产成本；提高设备的完好率，降低能源消耗；同时继续在人员综合素质上下工夫，多渠道进行业务培训，提高竞争力，培养一批一专多能的人才，打造一支精干善战、适应不断变化的队伍，不断进取、锐意创新，在变革中铸就欣泰公司新的辉煌。

丹东欣泰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